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9-106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铁汉生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5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上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已完成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根据《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法，同意对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8.57元调整为8.56元和对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86元调整为6.85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五、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金融环境、行业市场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更好地

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 4,196.93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4.20%。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19 年度以保证金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供应商支付体系，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保证金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

人民币30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从而增加银承结算，减少资金压力。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本议案有效期内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上述额度内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相关系列合同、协议等文件。

以上用以保证金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将有效防范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2019年度以保证金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为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为增强本次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债保障，由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小担”）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抵押，用于向深圳中小担提供反担保。本次反担保是

为了推动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的顺利进行，且是公司为自身债务的进行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为提供反担保的事项已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为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 亿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 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九、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内蒙古分公司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调整业务区域布局，将业务聚焦在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京津冀等经济发达地区，董事会同意撤销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4:45 在公司农科商务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